

明志科技大學
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入學報到同意書

本人經由 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 ☒ 技優入學 ☐ 甄選入學 ☐ 聯合登記分發入學，
錄取貴校(系組名稱)_____系，願意接受入學資格，並檢附
畢業證書(正本)辦理報到。若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，請勾選以下能檢附之證明。

- ☐ 修業證明
- ☐ 同等學力證明(高中/職完整三年之成績單)
- ☐ 暑修證明(待暑修結束將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掛號郵寄方式或親自
將畢業證書正本繳交至教學大樓3樓註冊組)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 (考生簽章)

考生手機：

家長／監護人：_____ (簽章)

家長／監護人手機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備註：

1. 聯絡電話：02-29089899 分機2202、2203、2204、2205
2. 傳真電話：02-29084511 (24小時)
3. 郵件信箱：ichun@mail.mcut.edu.tw (主旨：技優入學 XXX系 XXX(姓名))
4. 郵寄地址：243303 新北市泰山區工專路84號 教務處註冊組收
(郵寄封面註明-技優入學、系別、姓名)